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25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6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12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12日9:15一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62 号湖北广电网络大厦 9 楼 1 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曾文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1人,代表股份数为513,229,5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2348%。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0人,代表股份数为506,663,2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656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51人,代表股份数为6,566,3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87%。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51人,代表股份数为6,566,3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87%。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并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与名称	分类	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	506,942,469	98.7750%	6,287,120	1.2250%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	279,200	4.2520%	6,287,120	95.7480%	0	0.0000%	
2.00《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	509,645,269	99.3016%	3,129,720	0.6098%	454,600	0.0886%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	2,982,000	45.4136%	3,129,720	47.6632%	454,600	6.9232%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

说明:议案 1.00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北天明律师事务所金爱恒、魏维律师现场见证,并为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北天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26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2024年6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董事变更情况,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调整情况公告如下:

调整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曾文、胡晓斌、曾柏林、蒋红瑶、肖卫民、高福安、郑东平;曾文为主任委员。

其他专门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27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1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文先生主持,会议应收表决票11票,实收表决票11票,其中独立董事高福安先生、何威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3.7898 元/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3.4447 元/股,本次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3.7898 元/ 股。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股票价格走势等因素,董事会决定"湖广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3.79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13 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审议《关于公司与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鉴于近日公司收到胡晓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周勃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牛德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其他管理层一致。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28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修正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5.58 元/股

●修正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3.79 元/股

●修正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4 年 6 月 13 日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39 号"文核准,公司 2018 年 6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17,335,92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733,592,000 元,期限 6 年。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337 号"文同意,公司 1,733,592,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湖广转债",债券代码"127007"。票面利率第一年 0.5%、第二年 0.8%、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根据公司《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湖广转债"转股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初始转股价格 10.16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 5.58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由 10.16 元/股向下修正为 7.9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9 年 2 月 22 日生效。

2.公司 2018 年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由 7.92 元/股调整为 5.6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9年 7 月 12 日生效。

3.公司 2019 年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由 5.61 元/股调整为 5.5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 年 7 月 17 日生效。

二、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依据

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湖广转债"当期转股价格为5.58元/股。截至目前,公司A股普通股股价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的情形,已满足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的条件。

三、本次"湖广转债"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向下修正后的"湖广转债"转股价格为审议向下修正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转股价格保留两位小数(尾数向上取整)。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A股股票面值。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转股价格。

四、本次向下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情况

鉴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 3.7898 元/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 3.4447 元/股,本次修正"湖广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 3.7898 元/股。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股票价格走势等因素,董事会决定"湖广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3.79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29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未来AI算力发展趋势的认同和承载中国广电核心节点的需要,以及在广电5G+北斗、国家文化大数据、广电VR等方面的布局安排,计划利用现有"数据中心机房"(位于湖北广播电视传媒基地长江文创产业园1号楼)和网络传输架构资源,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广电网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科公司")作为平台与载体与武汉华鑫信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计划基建投资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部署算力规模不少于25000P。

2、对外投资决策和审批情况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华鑫信共同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的议案》,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金权代表公司签署《光谷智算中心合作协议》,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同日公司与华鑫信签订了《光谷智算中心合作协议》。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武汉华鑫信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第一批备案通过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591086351O。主要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投资管理。目前旗下有子公司7家,参与股权投资产业基金6只,基金管理规模为50亿。华鑫信依托武汉高校成果转化优势和人才沉淀创新优势,重点投资聚焦硬科技、大健康、AI领域等新质生产力项目。

三、合作主体公司基本情况

湖北广电网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是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代码证:91420000MA4955T40C。公司主要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AI算力服务等。

数科公司是光谷智算中心项目投资备案主体,已获得湖北省发改委节能审查批复。

四、投资标的(数据中心机房)的基本情况

数据中心机房位于光谷四路长江文创产业园1号楼,占地面积42亩,总建筑面积4.36万㎡,是独栋6层数据中心机房楼。房屋主体建筑建设费用为2.93亿元,按照国家A级、国际T3+标准设计建设,最大可布置标准机柜4050架。目前项目主体建筑已完工。

五、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1、甲方: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或简称湖北广电或公司)

2、乙方:武汉华鑫信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简称华鑫信)

3、丙方:湖北广电网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或简称数科公司)

(二)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基于对未来趋势的共识,并结合武汉的地理位置、教育资源以及在网络传输架构上的优势,再加上甲方是中国广电的核心节点以及在广电5G、国家文化大数据、广电VR等方面进行了超前布局,拟共同打造全国领先的数字经济产业生态高级聚落基地,并对上下游产业集群中的项目成公司进行培育和孵化,进一步壮大数字经济的生态系统,以发展AI生态产业。

甲乙双方计划以丙方为主体,基于"数据中心机房"(位于湖北广播电视传媒基地长江文创产业园1号楼)建设光谷智算中心,以支撑广电以及互联网等企事业的AI算力需求,预计部署算力规模不少于25000P,基建投资为25亿,后期将根据项目具体落实情况适度扩大建设规模。

(三)合同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同意共同在银行开设专项资金托管账户,用于存放投资建设光谷智算中心专项资金,本协议正式生效的前提条件是乙方向专项资金托管账户上打入的资金不少于人民币叁亿元整(3亿元)。

2、甲乙双方约定,该专项资金托管账户的资金,只能用于对丙方进行增资扩股以及算力项目的投资,除此之外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用途。

3、乙方向专项资金托管账户上打入的资金到账后,甲乙双方共同对数科公司进行增资,乙方增资不低于3亿元,甲方用购买数据中心机房预付款进行增资。

4、甲方承诺以2024年3月31日为基准,聘请中介评估机构对丙方的资产进行评估(乙方认可丙方前期,为成为智算中心项目的投资备案主体做了大量工作,在评估报告上可以体现其价值,具体数额以评估报告为准),并出具正式的审计评估报告。

5、乙方通过文交所正式挂牌丙方的控股权后,可立即对丙方进行二次增资,增资金额约为3.7亿元。

6、为证明华鑫信的诚意以及在AI算力领域的运营销售实力,华鑫信项目团队负责本项目的运营,协议生效后的二个月时间内,以公司与华鑫信双方均认可的方式签订AI算力托管或AI算力出租合同,金额不少于5000万元人民币。为配合签订的合同能落地执行,公司(含数科公司)承诺全力配合华鑫信基于数据中心机房提前进场建设光谷智算中心(包括:物业、交通、电力等)。

7、二次增资完成后,甲乙双方根据实际的增资资金和资产确定持股比例,修改数科公司公司章程等事宜。

(四)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所有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各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将该争议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六、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1、光谷智算中心的建设,将为公司智慧广电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和算力保障,加快公司开展广电5G+北斗的应用,推动国家文化大数据华中平台建设,促进广电VR的发展和商业应用。并将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发展,将光谷智算中心打造成数字经济产业生态集聚基地。

2、光谷智算中心的建成后,能支撑公司快速构建开放、多元、且可以大规模普及的数字三维智能生态系统(千世界),可以让公司用户更便捷享受国家提供的民生公共服务(教育、健康、养老、公共文化、社会服务等),全面提升用户的体验感和便捷性。

七、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存在交易各方未能依约履行义务的风险。

2、若外部经济环境出现不利变化,或者影响市场需求的因素发 生显著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光谷智算中心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30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胡晓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

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勃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周勃来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周勃来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素质、任职经历和职业道德,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周勃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董事会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周勃来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电话:027-58080268

2、传真号码:027-58080269

3、电子邮箱:hbgddongmiban@163.com

4、邮政编码:430051

5、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62号湖北广电网络大厦10楼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周勃来先生简历

周勃来,男,1970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武汉市广播电视局产业办副主任;武汉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武汉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现任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

周勃来先生已于 2023 年 8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4-031
转债代码:127007 转债简称:湖广转债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按照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牛德斌同志任职的通知》(鄂政任〔2024〕97号)的文件精神,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牛德斌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其他管理层一致。

牛德斌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牛德斌先生简历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牛德斌先生简历

牛德斌,男,1971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鄂州市广播电视局网络传输中心主任;鄂州广电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广电云数传媒有限公司代理总经理;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兼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武汉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目前,牛德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牛德斌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 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属于失信被 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4-15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12日以现场加网络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快递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独立董事杜至刚、房绍坤、王贡勇和副董事长胡瀚阳以网络的方式参会,其余董事在公司会议室出席现场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的审议情况

1、审计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董事会提名方正基先生、丁振华先生、刘勋章先生、吴晓亮先生、胡瀚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开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其中,同意7票;反对1票;弃权0票。

董事胡瀚阳提出反对意见:质疑董事会程序等问题,对本议案提出反对。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计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董事会提名杜至刚、史卫进、颜廷礼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开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任期超过 6 年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其中,同意7票;反对1票;弃权0票。

董事胡瀚阳提出反对意见:质疑董事会程序等问题,对本议案提出反对。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计并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向每位独立董事每年支付津贴10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 票。独立董事杜至刚、房绍坤、王贡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计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其中,同意7票;反对1票;弃权0票。

董事胡瀚阳提出反对意见:质疑董事会程序等问题,对本议案提出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附件1

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

方正基:男,1978年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曾任公司继电保护业务经理、销售公司办事处主任、大区副经理、行业拓展部部长、销售公司副总经理、一次设备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烟台海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方正基先生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董事长;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丁振华:男,1965年生,博士,研究员,中共党员。曾任公司电力调度自动化事业部经理、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京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东方威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东方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东方电子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东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丁振华先生截止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169,318股;在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勋章:男,1972年生,大学本科。曾任龙口市大陈家镇政协干事、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龙口市北马镇团委书记、副镇长,龙口市信访局副局长、地震局局长,龙口市诸由观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龙口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龙港街道党工委书记,龙口市兰高镇党委书记,龙口市环保局党组书记、局长,龙口市政府党组成员、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龙口市政府党组成员,市财政局局长、党委书记、党组书记,龙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市政府党组成员,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龙口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金融服务中心主任,龙口市副市长、市政府党组成员,烟台丰集团工会主席,现任烟台国丰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刘勋章先生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在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在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烟台国泰诚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烟台国诚誉丰招商服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颜廷礼,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曾任山东外贸集团财务部会计,山东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山东东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现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青岛分所负责人,山东坤信东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颜廷礼先生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最近五年担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坤信东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4-16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计划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6月28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4年6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2号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方正基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02	选举丁振华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03	选举刘勋章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04	选举吴晓亮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05	选举胡瀚阳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杜至刚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史卫进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颜廷礼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刘明辉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